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hua Futures Co., Ltd.
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通過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
在香港以橫華國際的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269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關於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對象發行可轉債審核問詢函中有關財務事項的說明(2026年半年報財務數據更新版)》，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馬易升

中國杭州，2026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羅旭峰博士；(ii)非執行董事呂躍龍先生、徐文財博士、胡天高先生、厲寶平先生及孫穎婷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林博士、劉玉龍博士及李晶女士。

目 录

一、关于本次募投项目·····	第 1—27 页
二、关于经营情况·····	第 27—43 页
三、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第 43—53 页
四、关于其他——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	第 53—55 页
五、关于其他——存货及结构化主体·····	第 55—61 页
六、附件·····	第 62—66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62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63 页
（三）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完备证明材料·····	第 64 页
（四）本所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65—66 页

关于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审核问询函中 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26〕111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已对《关于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364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所提及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期货或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天健函〔2026〕312号)。因公司补充了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我们为此作了追加核查,现汇报如下。

下文所列2026年1-6月或2026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关于本次募投项目

根据申报材料,1)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的增资等;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增加公司资本金。2)公司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28,231.43万元,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35,924.97万元。

请公司说明:(1)本次募集资金对境内外子公司增资的具体情况,包括公司名称、主营业务、增资价格确定依据等;(2)结合相关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行业趋势、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股东回报和价值创造能力,说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资金投

向的合理性，本次资金投向安排是否有利于充分发挥募投效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3）结合前两次募集资金投入产生的效益、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详细使用计划及投向金额、资金缺口测算、募集资金拟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计划及内容、投入金额测算依据及过程、融资规模与业务规模的匹配性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是否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果，是否存在过度融资。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审核问询函问题 1）

（一）本次募集资金对境内外子公司增资的具体情况，包括公司名称、主营业务、增资价格确定依据等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增加公司资本金，后续公司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募集资金拟投资方向	拟投资金额
1	提升期货经纪业务服务能力，包括进一步优化网点布局、经纪业务人才团队建设等	不超过 5 亿元
2	提升风险管理服务能力，包括对风险管理子公司增资等	不超过 2 亿元
3	提升财富管理能力，包括对资产管理业务投研团队的投入、对公募基金子公司的增资等	不超过 2 亿元
4	提升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能力，包括对境外子公司的增资等	不超过 1 亿元
5	加强信息技术投入，提升信息技术研发及风控合规能力	不超过 1 亿元
6	其他营运资金安排	不超过 1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12 亿元

本次募集资金拟对境内外子公司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拟增资子公司主体		主营业务	拟增资金额	增资价格确定依据
1	浙江南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 1]		场外衍生品业务、基差贸易、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业务	不超过 2 亿元	全资子公司，按照 1 元/注册资本增加
2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不超过 2 亿元	全资子公司，按照 1 元/注册资本增加
3	横华国际金融股份	NANHUA UK	期货及期权经纪业务，以及 LME 交易	合计不超过 1 亿元	下属全资子公司，按照 1 美元/股增资

	有限公司 [注 2]		所清算业务		
4		NANHUA USA	期货经纪业务及 CME Group 期货清算业务		

[注 1]2023 年 3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就《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修订事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根据该征求意见稿，当前风险管理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和做市业务将回归所属期货公司，该征求意见已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反馈截止；2026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监会再次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在此前基础上新增过渡期安排、资本门槛、资管业务约束等细则，该征求意见已于 2026 年 5 月 17 日反馈截止。若相关修改内容后续正式实施，公司将就相关业务原拟增资浙江南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资本）部分调整为用于补充南华期货资本金，以满足相关业务发展需求

[注 2]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主要通过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华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本次募集资金拟向境外子公司增资的部分，首先由南华期货向横华国际增资，后续由横华国际向境外子公司增资

（二）结合相关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行业趋势、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股东回报和价值创造能力，说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资金投向的合理性，本次资金投向安排是否有利于充分发挥募投效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 相关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行业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1）期货经纪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系期货公司最传统、最基础的业务，是期货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之一。从功能发挥的角度来看，期货经纪业务在实体企业采购销售过程中的价格发现、风险管理以及优化资源配置中起到重要作用。

1) 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提升期货经纪业务服务能力，在以下方面进行了重点投入：① 信息技术投入。随着移动互联网的高速发展以及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的日趋完善，公司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导向，持续加大信息技术投入，利用数据和技术手段优化管理和服务模式，促进技术与业务的深度融合，持续

提升客户服务能力；② 营销渠道进一步完善。分支机构作为业务拓展重要力量，为了解各地企业需求，帮助企业认识和运用期货和衍生品市场进行风险管理做出重要贡献，直接提升了各类衍生工具的普及程度。随着 2022 年广州期货交易所的设立，公司新设广东分公司，加强对广州期货交易所品种的配套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宽业务覆盖范围，提升公司在珠三角地区的服务产业客户能力；此外，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中西部重点地区的服务能力，公司新设了武汉、西安分公司；③ 人员结构优化调整。进一步扩充信息技术人员，提升公司科技研发实力，为公司业务的开展提供技术保证和安全保障；加大研究人员团队引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以更好的满足客户风险管理的服务需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南华期货期货经纪业务客户数为 14.78 万户。报告期各期末，南华期货母公司口径客户权益分别为 212.48 亿元、315.61 亿元、389.82 亿元和 432.25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期货经纪业务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收入	30,096.87	47,481.10	49,380.91	57,071.75
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成本	22,394.30	41,971.61	45,859.92	46,506.25
期货经纪业务营业利润	7,702.57	5,509.48	3,520.99	10,565.50

2) 行业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① 行业趋势

近年来，我国期货、期权新品种的上市速度明显加快，期货品种的扩容和期货市场结构的改善将是我国期货市场发展的主要趋势，但目前交易品种仍无法满足实体产业的多元化风险管理需求。从扩容品种来看，一是与实体经济密切相关的战略性品种，如广期所推出的第一个品种——工业硅期货及期权等；二是以服务“三农”为导向的农产品期货期权品种，如菜籽油期权、黄大豆 1 号期权等；三是有助于资本市场风险管理的金融类衍生品，如中证 1000 股指期货和股指期权等。随着期货市场的发展，期货行业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显著增强。

② 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

目前，单一的经纪业务已难以满足实体企业的风险管理需求，公司将继续

发挥经纪业务的基础性作用，结合风险管理、财富管理业务，通过业务协同，积极整合各项业务资源，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核心，持续优化业务网点布局，提升网点专业能力，充分发挥期货市场价格发现和资产配置作用，不断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③ 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2020 年-2022 年度，公司客户权益分别为 149.28 亿元、208.98 亿元以及 190.87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13.08%。结合公司历史增速、行业整体趋势，公司以 13.00% 的增速预计未来 5 年期货经纪业务客户权益将达到 350 亿元，按照《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报表编制与报送指引》最低要求计算，期货期权经纪业务按照保证金规模总额 4% 基准计提风险资本准备，公司作为连续三年评级 A 类的期货公司，在上述基准比例前提下可再乘以系数 0.7，同时净资本不能低于风险资本准备的 1.2 倍，则需要净资本约 11.76 亿元。公司本次拟投入期货经纪业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增加南华期货注册资本及营运资金，满足期货经纪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境内期货经纪业务客户权益已达 432.25 亿元。

(2) 风险管理业务

整体看，风险管理业务通过远期锁价、基差点价等风险管理服务，深度参与到“生产+贸易+加工”的完整产业链条中，帮助相关企业优化采购成本、锁定加工利润，规避价格波动的经营风险，缓解高库存积压的生产压力，显著提升了实体企业的抗风险能力。风险管理业务是公司服务实体经济的核心抓手，公司风险管理业务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深度服务产业客户，业务范围主要涵盖场外衍生品业务、基差贸易及做市业务等。

基差贸易方面，公司以确定价格或以点价、均价等方式提供报价并与客户进行现货交易，已成为公司服务实体企业的重要抓手。它打破了原有单一的通道业务结构，使公司既能成为实体企业的需求方，也能成为实体企业的供货方，有助于对实体企业提供更好的库存管理、资金管理、成本管理风险管理服务。

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公司紧跟市场需求，优化产品设计思路，进一步推动远期、期权、掉期、互换等各类衍生品的多元化运用，标的资产可以但不限于：商品、股票、指数、基金、利率等。国内期货市场的场外衍生品业务已取

得长足发展，在服务实体经济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保险+期货”模式就是其中之一。

做市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做市策略，提供共 24 个期权、26 个期货做市品种，通过做市商功能的有效发挥，为实体企业提供买卖双方向的交易机会，增强期货市场的流动性，确保期货市场的正常运转。

1) 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加大对风险管理业务的人才引进和信息技术投入。① 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公司持续做好场外衍生品业务的人才引进工作，提升场外衍生品业务的创新服务能力，从而更好的满足实体企业个性化、差异化的风险管理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场外衍生品业务部门深入实体企业调研，结合期货、期权、掉期、远期等多样化的风险管理工具，为客户企业提供符合其实际需求的风险管理服务产品，满足实体企业多元化的风险管理需求。报告期各期，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各年度新增名义本金分别为 791.14 亿元、643.93 亿元、749.43 亿元和 390.28 亿元；② 基差贸易业务方面：公司在积极开展基差贸易服务产业客户的同时，持续做好内部管理升级，增强公司风险控制能力。公司持续推进期现系统 2.0 版本上线后的深度研发工作，根据“业财一体化”管理思路，以期现交易过程控制为主线，达到现货和期货的匹配联动，实现期现风险净敞口的全过程动态跟踪管控，提高公司基差贸易风险管控能力。此外，公司进一步引入黑色商品团队人员和投研人员，实现黑色品种全覆盖。报告期各期，公司基差贸易业务综合收益分别为 3,175.10 万元、2,918.15 万元、2,704.50 万元和 1,529.02 万元；③ 做市业务方面：公司引入了“QWIN 做市系统”，并搭建专属的数据库，进一步提高了做市能力，提升市场运行质量，更好的满足实体产业客户的套期保值需求。此外，公司积极调整做市业务策略，引入优秀做市人才，提升做市团队专业性。报告期各期，公司做市业务成交金额分别为 9,274.19 亿元、2,815.07 亿元、9,981.78 亿元和 13,805.85 亿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风险管理业务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风险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1,258.27	7,979.02	12,768.88	4,519.83

风险管理业务营业成本	4,569.81	7,332.18	11,805.96	7,137.95
风险管理业务营业利润	-3,311.54	646.84	962.92	-2,618.12

2) 行业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① 行业趋势

近年来，我国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数量逐年增加，各项风险管理业务规模增长迅速，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通过开展基差贸易等期现结合类业务积累了经验，并结合场外衍生品业务等，通过发挥自身专业优势，探索含权贸易等创新服务模式，促使期货市场充分发挥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风险管理业务已成为期货行业服务实体经济、尤其是中小微企业的重要抓手。

② 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

公司以风险管理业务作为服务实体经济的核心能力，围绕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及做市等三项业务，持续探索风险管理业务创新服务实体经济模式，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品设计和开发能力、持续推出创新品种，以更好地满足各类企业和机构的差异化风险管理需求，并持续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提高场外衍生品的普及程度。同时，积极做好风险控制，增强风险对冲有效性，提升盈利能力。基差贸易方面，公司将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基础上，持续推动含权贸易在不同产业链上的应用。同时，不断探索与各类期权的组合形式，扩大业务覆盖的场景，持续满足实体企业的风险管理需求。2022年10月26日，中期协发布《中国期货业协会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一文，表示要鼓励和促进期货公司做大做强期现结合业务。公司将积极响应号召，结合企业生产经营特点提供个性化套期保值方案，提升实体企业风险管理能力，更好地服务中小微企业和农企农户风险管理。做市业务方面，公司将以稳固现有的做市品种为主，通过人才引进和培育，提高做市策略效率，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基础上，为相关品种持续提供做市业务相关工作，保障市场的流动性。

③ 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前期，风险管理子公司已通过开展基差贸易等期现结合类业务积累了经验，并结合场外衍生品业务等，通过发挥自身专业优势，探索含权贸易等创新服务

模式，促使期货市场充分发挥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风险管理业务已成为期货行业服务实体经济、尤其是中小微企业的重要抓手。公司围绕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及做市等三项业务，持续探索风险管理业务创新服务实体经济模式。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风险管理业务日常经营业务所需资金约 30.07 亿元，有约 7.48 亿元来自银行借款及交易所仓单融资。此外，随着期货交易所持续推动新品种开展做市业务，公司需要持续进行资金投入以更好的发挥做市商功能，推动国内期货市场的运行质量以及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拟向风险管理业务投入不超过 2 亿元，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身经营积累进行补充。

（3）财富管理业务

期货公司开展财富管理业务主要有以下两方面作用：首先，有利于培育和发展机构投资者，改善期货市场投资者结构，提高期货市场定价效率，促进期货市场功能不断发挥；其次，有利于发挥期货公司在衍生品市场领域的专业特长和优势，提供以期货对冲和套利为主的资产管理服务，满足投资者的多元化投资需求。

1) 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部门先后引进主观交易团队、宏观多策略团队等专业人才队伍，持续加大人才投入，搭建了一只覆盖多资产、多策略、多风格的专业投资管理团队。此外，资产管理业务部门在原有的信息技术环境下引入量投 GTS 交易、风控系统，为资产管理业务稳定、高效的信息技术环境建设提供了有效保障。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受托管理资产规模分别为 12.83 亿元、1.59 亿元、10.81 亿元和 32.59 亿元。

报告期内，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基金）先后引入一批专业投研人员，进一步夯实了公募基金投研团队实力，形成了策略、周期、价值、成长、量化为基础的一体化投研体系，有效支撑了公募基金业务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各期末，南华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产品规模合计分别为 172.55 亿元、148.05 亿元、191.36 亿元和 182.62 亿元。报告期各期，公司证券基金代销产品总金额分别为 5.07 亿元、1.71 亿元、3.16 亿元和 3.26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财富管理业务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3,827.26	6,497.90	6,822.04	9,013.35
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成本	4,437.58	8,904.50	7,156.85	9,932.13
财富管理业务营业利润	-610.32	-2,406.60	-334.81	-918.78

2) 行业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① 行业趋势

中国经济近年来整体展现出强大韧性，随着中国居民财富的不断积累，居民通过购买金融产品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需求日益旺盛；同时，随着 2021 年底资管新规过渡期的结束，相关政策逐步落实，居民的理财意识也愈加成熟，更加依赖具有专业投资能力的机构，因此，财富管理业务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公司的公募基金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等，将积极迎合行业发展趋势，为国民财富的保值增值提供助益。

② 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

公司拥有公募基金、资产管理以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等多项金融牌照，布局较为完善。未来，公司将大力拓展财富管理业务，并通过聚焦提升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多牌照联动发展，提升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整体规模，促进期货市场“配置资源”功能的发挥。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将积极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发挥期货资管优势，加强 CTA 策略的开发和应用，打造优质产品和服务，在财富管理市场建立起南华自有的财富品牌。公司将通过培育投资管理团队、充分发挥公司在商品期货及其他衍生品方面的专业优势，持续提升公司整体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水平。

公募基金方面，南华基金作为公募基金，将积极推动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团队投研能力，加强市场营销工作，持续提升管理规模。

③ 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由 2020 年 294.11 万元增长至 2022 年 962.9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80.94%。鉴于前期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基数较低，复合增长率较高。考虑到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整体较小，以 25% 的增速测算，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到 2027 年度预测将达到 3,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为 1,272.29 万元，同比增长 32.13%；2024

年度，公司基于市场行情，重新梳理了组织架构，阶段性的控制了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全年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为 711.63 万元。2025 年度，公司产品运营稳健有序，创新策略精准贴合市场趋势，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为 249.17 万元。2026 年 1-6 月，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为 271.98 万元。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资产管理规模由 2020 年末 2.26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末 7.32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9.97%。鉴于前期公司资产管理规模基数较低，增长率较高，合理预计未来 5 年仍能保持高速增长，以 25%的增速测算，2027 年末公司管理的资产规模将超过 15 亿。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为 12.83 亿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75.27%，增速较快；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为 1.59 亿元，主要系公司基于市场行情，加强风险控制，阶段性控制了业务规模。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资管规模为 10.81 亿元，实现大幅回升，主要系公司持续拓展与银行理财子公司、信托等机构客户的合作，客户结构更加多元。此外，公司通过多渠道推广南华商品指数产品，逐步将南华商品指数打造为行业内的一张特色名片，实现资产管理规模的快速回升。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为 32.59 亿元，资产管理规模进一步提升，主要系公司紧跟市场动态，通过丰富策略产品线、拓宽机构代销渠道合作、组织专项路演与品牌活动等方式，实现产品运营及业绩表现平稳发展。

结合资本市场走势长期向好的趋势，按照 2027 年末/2027 年度公司受托管理资产规模及资产管理业务年收入规模分别达到 15 亿元、3,000 万元测算，根据最低监管要求公司需要 1,365 万元风险资本准备，同时净资本不能低于风险资本准备的 1.2 倍，则需要净资本约 1,638 万元。

南华基金作为一家新锐基金公司，需要在人才、信息系统等方面持续投入。公司计划未来 5 年内对全资子公司南华基金增资 2 亿元，用于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信息技术系统投入、推进发起式基金等产品落地等，以进一步发展公司的公募基金业务，具体资金用途测算如下：

A. 专业人才培养建设

为提升南华基金投研核心能力，构建一体化投研体系，为产品专业性提供保障，公司计划未来持续引进人才，重点孵化和发展权益团队，进一步完善权益产品布局。公司初步计划引入投研人员 10 人，其中权益基金经理 2 人，投资

经理 2 人，研究员 6 人，夯实主动投研能力。

核心投研人员引入成本及固定人力成本较高，约 80-100 万/人/年。人才引入、人力资源结构优化升级等短期内会造成人力成本上升，预计未来每年将需要增加约 800 万元人力成本，5 年合计约 4,000 万元。

B. 加大信息技术投入

南华基金虽为南华期货子公司，但因监管主体不一致，同时基于监管要求，信息系统建设上需与母公司隔离。为保证公司信息系统稳定、高效地运行，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系统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基础设施维护、硬件更迭、安全设备升级等投入，确保公司各运营管理支撑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将加强国密算法整体构建，以密码基础设施为依托，搭建密码产品体系，全面满足国家对信息系统的密码建设要求。

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未来 5 年信息技术投入情况如下：采购 CRM 系统预计 300 万元；上证通机房和杭州机房设备更新预计 100 万元；因系统增加以及数据量增大，预计增加设备费用 100 万元；完善信息化管理，增加安全设备费用约 300 万；国产化建设 700 万。预计未来五年内总投入不低于 1,500 万元。

C. 推进发起式基金落地

发起式基金是指基金管理人在募集基金时，使用公司自有资金/高级管理人员认购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人民币，且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的基金。

普通公募基金设立需要满足 2 亿元金额且 200 户持有人的要求，但发起式基金可以突破这个限制，有利于金融机构和其他大客户定制产品，从而使公司在短期内快速提升管理规模，并在一定阶段内形成稳定的保有量。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南华基金已发行 6 只发起式基金。预计未来五年发行 10 只发起式基金，所需资金约 1 亿元。

D. 补充营运资金

随着公募基金业务规模的高速增长，南华基金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持续增长，未来 5 年拟投入 4,500 万元用于补充南华基金日常营运资金。

(4)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在全球经济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背景下，我国实体企业海外经营在汇率风险、大宗商品价格波动、清算安全等方面面临多重考验。南华期货作为中资背

景的期货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以自身的专业之长与业务平台，为境内外大量生产或贸易企业提供证券、期货、外汇、交易清算等相关金融服务，为走出去的中国企业提供风险管理的配套服务，为其规避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实现稳健发展保驾护航，并吸引海外客户参与中国期货国际化产品合约，增进海内外企业沟通合作，为促进“一带一路”战略的深化贡献中国力量。

1) 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

公司境外业务布局较早，公司分别在中国香港、芝加哥、新加坡、伦敦等国际金融中心成立了持牌机构，并具有 HKEX、CME Group、SGX、LME、GME、MIAX Futures Exchange 和 ICE US 等交易所清算会员资格。报告期内，在国际政治环境变化的大背景下，公司依托完善的国际化布局，充分发挥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竞争优势，推动业务规模持续增长：① 加大科技投入：对香港、美国地区的信息系统基础设施进行了整体优化升级改造；② 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境外业务团队员工总数扩充至 140 余人，其中硕士以上人才占比超过 40%；③ 进一步获取境外主流交易所会员资格与清算资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全球 20 个主流交易所会员、15 个清算会员资格，覆盖东南亚、北美、欧洲核心大宗商品交易市场，跨境交易清算服务覆盖面与市场适配性持续提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中证券、期货及外汇等经纪业务客户权益总额分别为 125.12 亿港币、137.97 亿港币、233.06 亿港币和 335.60 亿港币，境外资管业务规模分别为 23.03 亿港币、25.20 亿港币、48.12 亿港币和 82.33 亿港币，均保持较快增长。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52,182.53	75,750.55	65,420.39	56,731.24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营业成本	12,148.85	25,557.42	18,804.80	17,018.55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营业利润	40,033.68	50,193.13	46,615.58	39,712.69

2) 行业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① 行业趋势

随着“一带一路”的持续推进，“走出去”的中国企业利用境外期货和衍

生品市场进行风险管理的需求显著增加。为了进一步服务“一带一路”倡议，满足国内企业开展国际业务产生的风险管理需求，国内期货公司不断加强海外市场的网点建设和业务布局，我国期货行业的国际化进程不断推进。

此外，我国期货市场对外开放不断深入，期货期权特定品种开放范围持续扩大，越来越多的重要品种允许境外交易者参与，逐步涵盖能源化工、金属以及农产品等资产大类。国内期货公司帮助境内产业客户利用国际市场管理风险、吸引境外客户利用中国期货发现价格，实现了中国产业“走出去”、金融市场“引进来”的良性互动，有利于提高我国大宗商品的话语权。

② 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

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海外市场布局，提升境外清算服务能力。公司境外子公司将以期货、证券、资管、外汇为服务内容，持续为“走出去”的中国企业和机构提供配套的金融服务，并稳步提升公司各项境外业务规模，全面提高公司国际竞争力。同时，积极发挥 QFII、RQFII 业务资质，提升境外投资者参与境内期货市场的积极性，助力提升中国价格的国际影响力。

③ 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增资境外下属 NANHUA UK、NANHUA USA，以满足其业务规模持续拓展带来的资本金需求。

NANHUA UK 系伦敦金属交易所（LME）二类会员。基于境外业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要求，并结合 LME 风险管理部的建议，持仓规模通常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3 倍。2023 年 4-6 月，公司持仓规模一度达到 9,000 万美元至 1.2 亿美元的高位水平，超出当时公司净资本的 3 倍，导致公司持仓规模被伦敦金属交易所限制。同时，ICE EU 风险管理部也明确规定，总持仓规模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3-3.5 倍将触发警示线，总持仓规模的上限为至净资本的 4 倍。依据英国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FCA）规定及 NANHUA UK 公司内部风控制度，内部压力测试数据显示：公司净资本/风险总敞口低于 16% 则为公司预警线，当该比率低于 12% 时须向 FCA 报告，该比率不得低于 8%。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风险敞口达到 6.6 亿美元，按照公司内部压力测试需维持资本金 10,572 万美元，南华英国的净资本为 9,858 万美元，可以满足 FCA 监管要求，但已低于公司预警线。

2020 年以来，公司的持仓规模整体保持了高速增长趋势。按照公司未来业

务发展趋势，预计业务规模以年增长 30%计算，2026 年底风险敞口约为 7.6 亿美元，净资本需达到 1.22 亿美元；2027 年底风险敞口预期为 9.9 亿美元，净资本需达到 1.59 亿美元。预估公司未来三年盈利约 800 万美元/年后资金缺口为 6,558 万美金。基于前述，NANHUA UK 需增加资本金以支持业务进一步发展。

NANHUA USA 具有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FTC）注册的 FCM 牌照，并且为芝加哥商品交易所（CME）清算会员。根据 CFTC 及 CME 清算会员的资本金要求，FCM 持牌人需保持不低于客户保证金 8%的资金作为资本金要求，如调整净资本低于客户保证金 8%的 1.1 倍，则需要立刻向监管报备，如调整净资本低于客户保证金 8%时，则需要立刻转出超额仓位、报告监管，否则需要立刻停止运行。截至 2026 年 6 月末，NANHUA USA 客户保证金为 5.49 亿美元，扣除次级贷后 NANHUA USA 的调整净资本为 8,912.24 万美元。按照该资本金计算公式，NANHUA USA 的最大可支持客户保证金为 11.14 亿美元。

自 2025 年以来，NANHUA USA 的客户保证金规模整体保持着高速增长趋势。按照 35%增速测算，2027 年末，公司客户保证金规模约为 9.93 亿美元，对应公司的资本金需达到 7,946 万美元，资本金预警线按照 110%计算需达到 8,741 万美元。NANHUAUSA 目前资本金需进一步拓展以支撑业务的长期高速发展。此外，南华美国正在申请证券牌照，该牌照启动运营资金加上证券初始资本金要求，大约需要 750 万美元。

按照上述测算，截至 2027 年末，NANHUA UK、NANHUA USA 两家境外子公司未来发展合计资金缺口为 7,308 万美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不超过 1 亿元，用于上述两家境外子公司增资，剩余资金缺口将由自有资金予以补充。

2. 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股东回报和价值创造能力

(1) 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其他 A 股上市期货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瑞达期货	52.68%	52.39%	49.09%	51.53%
	永安期货	41.10%	45.24%	38.07%	50.58%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弘业期货	22.28%	36.46%	34.49%	25.27%
	平均值	38.69%	44.70%	40.52%	42.46%
	本公司	38.24%	32.31%	34.18%	49.04%

注 1：此处资产负债率为剔除客资部分后的计算结果，计算公式为：资产负债率=（总负债-应付货币保证金-应付质押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如有））/（总资产-应付货币保证金-应付质押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如有））

（2）股东回报和价值创造能力

1) 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总资产（万元）	7,646,656.48	6,547,264.15	4,886,339.67	3,632,552.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583,772.19	559,585.23	411,525.49	370,337.77
营业收入（万元）	87,914.19	138,750.53	135,426.90	129,249.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830.90	48,626.31	45,797.23	40,185.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6	11.30	11.71	11.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80	0.75	0.6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均呈良好增长趋势，其中，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46%、11.71%、11.30%和 6.76%，股东回报和价值创造能力大幅提升。

2) 填补前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情况

自 2019 年上市以来，公司共在境内 A 股市场进行两轮融资（包含 A 股 IPO）。借助 2019 年 A 股 IPO 及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募集资金，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大幅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40,282.19 万元、45,803.66 万元、48,665.90 万元和 38,866.72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66 元、0.75 元、0.80 元和 0.55 元，通过业绩增长迅速填补了被前次发行摊薄的即期回报。

3) 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 司净利润的比例
2023 年	4,026.43	40,185.49	10.02%
2024 年	4,593.32	45,797.23	10.03%
2025 年	4,913.10	48,626.31	10.10%
2023-2025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 2023-2025 年年均归 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30.16%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要求实施现金分红，与股东共享企业成长收益。

3) 公司股份回购情况

①A 股股份回购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以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3.9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5年7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681,234股，占届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93%，购买的最高价为9.37元/股、最低价为8.5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088,766.6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②H 股股份回购

基于对行业和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维护公司股东的整体最佳利益，并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在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未来盈利能力以及近期 H 股股票在二级市场表现的基础上，拟回购公司 H 股股份。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H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制定回购总金额不超过港币 1.3 亿元的 H 股回购方案，该方案待股东会审议批准《关于回购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后方可生效。根据《关于回购 H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实施 H 股回购时，将根据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回购价格，且回购价格较实际回购日前五个交易日 H 股平均收市价的溢价不超过 5%，本次 H 股回购方案使用的资金总额将不超过 1.3 亿港元，拟回购的 H 股数量将不超过股东会批准《关于回购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之日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不包括 H 股库存股，如适用）的 10%。

2026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授予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已回购 H 股股份 1,555,500 股。

3.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资金投向的合理性

期货经营机构抵御风险的能力、行业创新业务的开展、服务实体经济的业务规模与公司资本实力直接关联，净资本规模已成为制约期货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关键因素。为提升我国期货市场国际定价影响力，促进我国实体企业在双循环新格局下稳定生产经营、聚焦技术创新，并形成维护国家粮食、能源安全的市场化资源“蓄水池”和风险“防护林”，公司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扩大净资本实力，进一步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球化金融衍生品服务平台。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指出，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要着力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上市融资和再融资。公司作为民营企业一分子，为进一步扩大和增强传统业务、开展创新业务、开发创新产品、提高抗风险能力等，聚焦服务实体经济的主责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均需要有坚实的资本规模作为基础。

(1) 补充公司的净资本实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需要

近年来，按照“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总要求，中国期货市场实现了稳步较快发展。期货市场品种上市步伐显著加快、市场规模稳步扩大、市场运行质量不断提升、对外开放深入推进，国际化

品种期货价格的国际影响力正在提升。

面对期货市场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公司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由母公司开展期货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通过南华资本及其子公司开展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业务，通过横华国际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业务，通过南华基金开展公募基金业务，初步形成了涵盖现货期货、场内场外、公募私募、境内境外和线上线下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通过本次发行，公司能够大幅提高净资本规模，巩固优势业务，拓展创新业务，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2) 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满足风险监管指标的需要

风险管理能力是期货公司发展的核心，期货经营机构抵御风险的能力、行业创新业务的开展与资本规模直接关联。《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已对期货公司的资本规模提出了具体要求，将期货公司的业务规模与净资本水平动态挂钩，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期货公司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因此，公司只有进一步扩大资本规模，才能持续符合监管要求，有效防范和化解所面临的各类风险。

通过 2019 年 8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21 年 3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 2025 年于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公司在一定程度上补充了资本，但相较于行业内其他大型期货公司，特别是券商系期货公司，公司整体资本实力仍然偏弱。随着期货行业竞争的加剧，对资本规模的要求越来越高，期货公司将向规模化竞争、集约化经营转变，公司需要补充资本金以继续扩大经营规模，拓展各项业务，加快公司发展，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3) 全面改善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需要

目前我国期货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期货经纪业务，盈利模式单一，业务同质化现象严重，市场竞争压力大，利润率不断下降。除了传统的期货经纪业务外，一些非传统业务在期货公司业务中占据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业务经营模式呈现多样化趋势。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财富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等创新业务已快速发展，其他期货创新业务也在不断酝酿和成熟过程中。

通过运用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将继续坚持原有发展战略，在扎实做好各类服务的同时，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强化协同，通过做大财富管理业

务、做深风险管理业务、做强境外业务、做厚经纪业务，提高信息技术能力，整合各项业务资源，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公司对拟投入各项业务的募集资金具体规模进行了明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与行业趋势、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相匹配。本次募集资金将有助于支持公司优化业务结构，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具有必要性。

此外，从融资方式看，本次发行向公司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鉴于公司控股股东横店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59.23%股份，并通过其控股的横店进出口、横店东磁、东阳横华分别持有公司 1.39%、1.39%和 3.41%的股份，因此本次可转债优先配售部分主要将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认购，向社会公众募集资金比例较小。

综上，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融资计划及方式具备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聚焦公司主责主业，有利于提升资本运用效率、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果的最大化。

4. 本次资金投向安排是否有利于充分发挥募投效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近年来，我国出台众多产业政策、规范性文件大力支持期货行业，为期货公司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022 年 4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围绕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主线，将期货市场三十多年的发展经验、成果在法律层面上予以肯定。同时，明确将“国家支持期货市场健康发展，发挥发现价格、管理风险、配置资源的功能”写入法律条文，为期货和衍生品市场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法律基础、提供难得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将极大地促进我国期货和衍生品行业发展。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转股后用于补充资本金，支持未来业务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公司将推动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壮大，具体规划如下：

(1) 整合业务资源，提升期货经纪业务服务能力

期货经纪业务是公司的传统和基础业务，是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之一。从功能发挥的角度来看，期货经纪业务在实体企业采购销售过程中的价格发现、风险管理以及优化资源配置中起到重要作用。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

大陆地区共有 11 家分公司和 28 家营业部，分布在上海、北京、深圳、广州、天津、重庆、成都、厦门等地区，初步确立了立足浙江辐射全国的战略布局。

本次发行后，公司本次拟投入期货经纪业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以满足《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要求的业务规模对应的净资本需求。公司将积极整合各项业务资源，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核心，进一步强化客户定位，整合资源，提升专业服务能力，优化网点布局，从而提高期货经纪业务总体实力。

（2）提高南华资本的资本实力，提升风险管理服务能力

南华资本作为经中国期货业协会批准成立的风险管理子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深度服务产业客户，业务范围主要涵盖场外衍生品业务、基差贸易及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服务子公司的业务拓展，有利于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和收入来源，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提高南华资本的资本实力，推动南华资本大力开展场外衍生品业务，通过设计、开发不同的场外衍生品，满足实体企业锁定采购价格、降低库存成本等风险管理需求，并通过“保险+期货”的服务模式，为农民提供收入保险、价格保险等服务，更好的保障农民收入，服务“三农”；持续拓展基差贸易业务，通过期货、现货、期权等相结合的方式，与各类实体企业开展业务合作关系，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稳步发展做市业务，持续优化、改进做市策略，在为各类期权、期货品种提供流动性的同时，稳步提升自身的盈利能力。

（3）提升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整体规模，加大财富管理业务投入

公司拥有公募、资产管理、私募以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等多项金融牌照，布局完善。未来，公司将大力拓展财富管理业务，并将之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予以充分重视。并通过聚焦提升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多牌照联动发展，提升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整体规模。

公司将依托在期货及衍生品方面的专业优势，提升服务客户的能力，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进一步扩大客户群和投资范围，优化投资结构和产品设计，为客户提供优于市场的资产管理产品和服务。财富管理业务仍将是未来业务的重要增长点。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时代，公司将加大财富管理业务投入，不断

实现创新和突破。

(4) 加强境外业务布局，提升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能力

公司已完成中国香港、芝加哥、新加坡、伦敦四大国际化都市布局，覆盖亚洲、北美、欧洲三大时区，实现 24 小时交易，并且具备期货、证券、资管、外汇牌照，可从事经纪业务、结算业务、资管业务等。同时，公司取得了 HKEX、CME Group、SGX、LME、GME 等交易所清算会员资格，形成了为“走出去”中国企业服务的独特竞争优势。

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提高境外子公司的资本实力，进一步强化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方面的优势，并推动境外子公司以期货、证券、资管、外汇等服务内容，持续为“走出去”的企业和机构提供配套的金融服务，且能更好的保障中资企业和机构的资金安全和金融信息安全，稳步提升境外各项业务规模。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是根据行业发展前景、各项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和发展规划所做出的决定，有利于解决期货公司“大市场”与“小行业”的矛盾，提高服务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有利于满足风险监管指标，提高抗风险能力，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有利于充分发挥募投效果。针对募集资金投向，公司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论证以及资本金测算，并做出了较为详细的安排，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 结合前两次募集资金投入产生的效益、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详细使用计划及投向金额、资金缺口测算、募集资金拟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计划及内容、投入金额测算依据及过程、融资规模与业务规模的匹配性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是否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果，是否存在过度融资

1. 前两次募集资金投入产生的效益

公司系金融企业，前两次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因此其投入产生的效益情况无法单独测算。

公司通过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分别募集资金 3.39 亿元、3.65 亿元。经过近年来的持续发展，公司已成为行业领先的期货公司之一，具备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各项财务指标排名均

位于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并不断拓展各项业务，持续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87,914.19	138,750.53	135,426.90	129,249.71
营业支出	43,550.54	83,765.71	83,627.53	80,594.88
营业利润	44,363.65	54,984.81	51,799.37	48,654.83
利润总额	44,851.89	54,530.82	52,165.87	44,843.72
净利润	38,866.72	48,665.90	45,803.66	40,282.19

根据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分类评价结果》，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行业排名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5 年[注]	2024 年	2023 年
净利润	48	24	25
期货业务收入	21	17	20

[注]根据公司收到的 2025 年度《浙江辖区期货公司分类评价结果》，2025 年期货公司排名中母公司主体和子公司净利润排名分别单独列示，根据该文件，南华期货母公司主体净利润排名为行业第 48 名，南华期货下属子公司的净利润排名为行业第 2 名；2025 年度的期货业务收入为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排名

2.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详细使用计划及投向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库存现金	0.02
银行存款	4,478,307.65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	368,202.78
期货保证金存款	4,083,960.23
证券经纪业务保证金	26,144.64
其他货币资金	9,594.90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4,487,902.57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 448.79 亿元，主要为开展相关业务的保证金。剔除相关保证金后，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37.78 亿元，主要用于满足日常业务经营开展需要的流动性需求，具体使用计划及预算如下：

单位：亿元

使用计划及投向	金额
基差贸易业务资金需求	2.00
场外衍生品业务资金需求	5.00
做市业务资金需求	7.00
境外业务资金需求	12.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0
以现金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
合计	37.78

3. 资金缺口测算、募集资金拟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计划及内容、投入金额测算依据及过程、融资规模与业务规模的匹配性及同行业公司情况

(1) 资金缺口测算、募集资金拟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计划及内容、投入金额测算依据及过程、融资规模与业务规模的匹配性

按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 11.17 亿元(母公司口径)进行测算，公司未来 5 年存在约 12.75 亿元的资本缺口（母公司口径），面临一定的净资产压力，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足以弥补前述资本缺口，公司后续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来解决资本缺口。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监管指标 =a	预期业务规模 =b	金额=a*b
1、期货经纪业务	2.8%	3,500,000.00	98,000.00
2、资产管理业务-单一客户	0.7%	50,000.00	350.00
3、资产管理业务-多个客户	0.7%	100,000.00	700.00

项目	监管指标 =a	预期业务规模 =b	金额=a*b
4、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0.5%	3,000.00	315.00
风险资本准备小计			99,365.00
净资本预警线（风险资本准备小计的1.2倍）（A）	1.2		119,238.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可计入净资本的次级债			50,000.00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本			111,693.14
2022年12月31日剔除次级债后的公司净资本（B）			61,693.14
加：增资风险管理子公司（C）			20,000.00
加：增资公募基金子公司（D）			20,000.00
加：增资横华国际（E）			10,000.00
净资本缺口（F=A-B+C+D+E）			107,544.86
提升信息技术、风控合规能力			10,000.00
其他营运资金安排			10,000.00
合计			127,544.86

注：根据《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报表编制与报送指引》，期货期权经纪业务按照保证金规模总额4%基准计提风险资本准备，资产管理业务按照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单一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的15%、1%、1%基准计提风险资本准备，同时不同类别期货公司应当按照最近一期分类评价结果对应的分类计算系数乘以基准比例计算各项业务风险资本准备，期货公司连续三年A类，在上述基准比例前提下再乘以系数0.7。考虑到次级债可计入公司净资本规模与公司自身净资本、债务剩余到期期限等因素相挂钩，为确保公司持续符合监管对于净资本的要求，本次测算以最大可减规模进行扣减

基于《期货和衍生品法》的出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3月对《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形成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根据《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原风险管理子公司层面开展的场外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等将回归至母公司主体开展，相关业务开展所需的资本金，将直接从母公司净资本中予以扣除。2026年4月，中国证监会再次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在此前基础上新增过渡期安排、资本门槛、资管业务约束等细则。随着未来《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最终落地，公司补充资本金的紧迫性将进一步凸显。

如本回复“（二）结合相关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投入及盈利情况、未来发展战

略及规划、行业趋势、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股东回报和价值创造能力，说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资金投向的合理性，本次资金投向安排是否有利于充分发挥募投效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系根据各项业务行业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资金需求及主要用途所做出的决定，针对募集资金投向，公司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论证以及资本金测算，并做出了较为详细的安排，与公司业务规模发展相匹配，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果，不存在过度融资的情形。

(2) 同行业公司情况

基于金融安全和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期货行业对于资本规模的要求较高，尤其是在目前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下，期货公司各项业务能否开展以及开展规模与资本规模密切相关。

公司 2026 年 1-6 月主要财务指标以及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净资产、净资本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瑞达期货	永安期货	弘业期货	平均值	公司
1	营业收入	7.98	7.62	1.66	5.75	8.79
2	净利润	4.13	3.03	0.24	2.47	3.89
3	净资产	42.47	132.68	18.75	64.64	58.48
4	净资本	20.60	39.52	8.17	22.76	18.66
5	净资产/营业收入	5.32	17.41	11.32	11.23	6.65
6	净资本/营业收入	2.58	5.19	4.93	3.96	2.12

注 1：净利润、净资产为合并口径，净资本均为母公司口径

如上表所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净资产规模、净资本规模相较营业收入规模较小，为满足业务的持续发展，具有进一步补充资本金的需求。

此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近年来通过在境内 A 股市场 IPO 及上市后的再融资持续补充资本金，以满足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A 股 IPO 以来历次融资情况（含 IPO）
----	------	-------------------------

序号	公司简称	A 股 IPO 以来历次融资情况（含 IPO）
1	瑞达期货	2019 年 A 股 IPO 募资总额 2.5 亿元，2020 年发行可转债募资总额 6.5 亿元
2	永安期货	2021 年 A 股 IPO 募资总额 26.16 亿元
3	弘业期货（A+H）	2022 年 A 股 IPO 募资总额 1.87 亿元
4	南华期货	2019 年 A 股 IPO 募资总额 3.39 亿元，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3.65 亿元

基于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并结合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前两次募集资金合计仅融资 7.04 亿元，融资规模较小。

综上，公司本次融资系满足业务持续拓展所需，不存在过度融资的情形。

（四）核查情况

1. 核查程序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对境内外子公司增资的具体计划；了解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的投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行业发展趋势、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及用途、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测算依据；

（2）查阅公司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情况、盈利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以及可行性与必要性、公司分红情况，分析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测算依据及过程，评价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3）访谈公司财务管理人员，了解公司期末货币资金的详细使用计划；

（4）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期货公司定期报告，了解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资产负债情况、融资情况等信息。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已说明本次募集资金对境内外子公司增资的具体情况，相关子公司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价格合理；

（2）公司已结合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行业发展趋势、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了审慎分析与评估，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拟用于开展的业务和规模与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战略发展目标等相匹配，有助于支持公司优化业务结构，

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助力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具有必要性、募集资金规模具有合理性；

(3) 公司高效、合理使用前两次募集资金，抓住市场机遇并不断拓展各项业务，报告期内持续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系根据公司业务实际发展情况测算，依据充分、过程合理，融资规模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资金投向有利于充分发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不存在过度融资的情形。

二、关于经营情况

根据申报材料，1) 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91,523.02 万元、1,051,479.67 万元和 682,272.79 万元，其中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2.20%、91.59%、86.52%，主要为总额法确认的配套贸易收入；若剔除其他业务收入中贸易成本的影响，即按净额法核算公司收入，则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1,071.63 万元、99,265.37 万元和 95,391.12 万元。2) 公司各期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2%、3.22%和 4.33%，按净额法核算公司贸易收入，则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01%、34.15%和 30.98%；其中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持续为负、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3) 各期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9,259.16 万元、24,260.27 万元和 24,591.25 万元，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不一致；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98,303.11 万元、494,753.16 万元、125,120.86 万元。

请公司说明：（1）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较 2021 年发生大幅下滑的原因；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2）量化分析总额法及净额法下综合毛利率 2022 年较 2021 年变动趋势相反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是否一致；（3）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持续为负、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发生大幅增加的原因；（4）2022 年净利润变动与营业收入不一致的原因，业绩波动与行业趋势是否相符；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一）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较 2021 年发生

大幅下滑的原因；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

1. 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较 2021 年发生大幅下滑的原因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总额法核算的营业收入中其他业务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贸易	588,704.03	961,142.39	908,565.47
投资教育培训收入	290.75	397.63	348.14
期货+保险返还收入	222.96	677.41	4,147.04
房租物业收入	79.35	69.33	39.84
库务收入	96.64	211.80	227.19
其他	938.45	595.08	871.57
合计	590,332.17	963,093.64	914,199.26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实现的贸易收入分别为 908,565.47 万元、961,142.39 万元和 588,704.03 万元，分别占当年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99.38%、99.80%和 99.72%，占比较高。公司产生的贸易收入主要来自于为客户提供风险管理业务形成的收入。2022 年度，公司贸易收入的下降主要系公司考虑到外部宏观环境不确定性加剧，主动控制风险管理业务下的基差贸易业务规模所致，具体原因如下：

(1) 2022 年度，受境内外多方面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众多企业生产秩序仍处于恢复阶段，导致与生产相配套的基差贸易业务需求也减少，从而导致公司基差贸易业务配套的贸易收入下降。此外，在宏观经济形势不容乐观的情况下，下游客户出现信用风险的可能性将会提升，公司基于多方面的信息和情况作出综合判断，主动降低了基差贸易业务的规模，进而导致基差贸易业务的配套贸易收入进一步下降；

(2) 2022 年度，不少大宗商品现货价格均高于期货价格，如豆粕、豆油、PTA 等，使得开展基差贸易的市场风险加大，公司在业务机会减少的情况下，

有意识地减少基差贸易业务规模，使得基差贸易业务配套的贸易收入下降。

综上所述，上述原因存在合理性，同时综合考虑该类业务贸易收入和成本，2022 年度总额法核算下公司的风险管理业务的毛利率为 0.80%，毛利率较低，因此其他业务收入规模的下降对公司盈利水平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

(1) 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横华国际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业务。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横华国际收入及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110.39	11,082.46
其中：手续费净收入	9,832.21	7,887.91
利息净收入	13,546.79	1,910.23
营业成本	9,876.39	10,260.54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942.71	9,851.46
信用减值损失	-86.15	387.12

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升主要系境外经纪业务客户权益规模上升以及境外存款利率水平提升所致。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中证券、期货及外汇等经纪业务客户权益总额为 118.85 亿港币，同比增长 44.64%。公司境外布局较为完善，分别在中国香港、芝加哥、新加坡、伦敦等世界金融中心拥有持牌金融机构，并具有 HKEX、CME Group、SGX、LME、GME、MGEX 和 ICE US 等交易所清算会员资格，持续为“走出去”的中国企业和机构提供配套的金融服务，且能更好的保障中资企业和机构的资金安全和金融信息安全。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提升公司各项境外业务规模，具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依托上述竞争优势，公司 2022 年境外经纪业务客户权益规模大幅增长。

此外，公司 2022 年度境外存款利率水平提升，例如受 2022 年 3 月开始美元连续加息影响，美联储利率 2022 年从 0.0%-0.25% 上涨至 4.25%-4.5%。公司

持有较多境外保证金存款，受美元加息影响，公司定期存款利率同步提升，公司境外业务利息净收入大幅提高。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力成本，在人员数量相对稳定情况下，公司营业成本基本稳定，因此 2022 年公司在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营业成本维持稳定的同时营业收入大幅提升，进而导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的利润大幅提升，毛利率上升。

(2) 公司境外业务发展前景

2022 年，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取得较好的业绩表现系公司长期深耕国际业务取得的成效。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中国香港、芝加哥、新加坡、伦敦四大国际化都市布局，覆盖亚洲、北美、欧洲三大时区，实现 24 小时交易，并且具备期货、证券、资管、外汇牌照，可从事经纪业务、结算业务、资管业务等。同时，公司取得了 HKEX、CME Group、SGX、LME、GME 等交易所的清算会员，形成了为“走出去”中国企业服务的独特竞争优势。

在具备上述竞争优势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在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的持续投入，上述境外业务具有长期发展可持续性。同时，公司亦充分认识到全球展业面临着政治、经济、文化等多方面因素带来的不确定性，进而导致公司境外业绩产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公司相关的风险”之“（一）与公司经营和业务相关的风险”之“7、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波动风险”进行充分披露。

(二) 量化分析总额法及净额法下综合毛利率 2022 年较 2021 年变动趋势相反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是否一致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总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2%和 4.33%，净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5%和 30.98%。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公司总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小幅上升，净额法下综合毛利率小幅下降，基本保持平稳。

1. 公司总额法下 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上升的原因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总额法下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2%和 4.33%，呈现小幅度增长，公司总额法下各类业务的收入以及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毛利贡献率 (%)	收入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毛利贡献率 (%)
期货经纪业务	53,570.35	7.85	22.83	1.79	65,462.96	6.23	38.44	2.39
财富管理业务	6,060.32	0.89	-19.11	-0.17	3,737.37	0.36	-68.56	-0.24
风险管理业务（总额法）	599,051.99	87.80	0.80	0.70	970,493.85	92.30	1.01	0.93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23,110.39	3.39	57.26	1.94	11,153.44	1.06	7.12	0.08
其他业务	479.74	0.07			632.06	0.06		
合计	682,272.79	100.00	4.33		1,051,479.67	100.00	3.22	

根据上表可知,2022年度总额法下公司毛利率小幅度增长有以下两点原因:

(1) 毛利率水平较低的风险管理业务规模下降明显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总额法下的风险管理业务收入分别为 97.05 亿元、59.91 亿元,分别占总额法下营业收入的 92.30%、87.80%,占比较高;2022 年度公司风险管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度下降 37.14 亿元,规模下降明显。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1%、0.80%,总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2%、4.33%,总额法下风险管理业务收入的毛利率远低于综合毛利率,因此总额法下的风险管理业务收入对于综合毛利率起到明显的摊薄效应。2022 年度公司风险管理业务收入下降,使得上述摊薄效应减弱。

(2)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上升

2022 年度,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参见本题之“(一)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较 2021 年发生大幅下滑的原因;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之“2. 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

2. 公司净额法下 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净额法下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5%及 30.98%,总体保持稳定,公司净额法下各类业务的收入以及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收入占 比 (%)	毛利率 (%)	毛利贡 献率 (%)	收入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毛利贡 献率 (%)
期货经纪业务	53,570.35	56.16	22.83	12.82	65,462.96	65.95	38.62	25.47
财富管理业务	6,060.32	6.35	-19.11	-1.21	3,737.37	3.77	-68.56	-2.58
风险管理业务（净额法）	12,170.32	12.76	39.21	5.00	18,279.55	18.41	53.38	9.83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23,110.39	24.23	57.26	13.87	11,153.44	11.24	7.12	0.80
其他业务	479.74	0.50			632.06	0.64		
合计	95,391.12	100.00	30.98		99,265.37	100.00	34.15	

根据上表可知，2022 年度净额法下公司毛利率小幅波动有以下两点原因：

（1）公司期货经纪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2021 年度、2022 年度，净额法下的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分别为 6.55 亿元、5.36 亿元，分别占净额法下营业收入的 65.95%、56.16%，占比较高；上述年度的期货经纪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8.62%、22.83%，呈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原因为：

1) 2022 年度，公司期货经纪业务受到期货市场活跃度及期货业务综合手续费率下降影响。根据中期协数据统计，2022 年，国内期货市场成交 67.68 亿手和 534.90 万亿元（单边口径），同比分别下降 9.93%和 7.96%。国内期货公司经纪业务总收入由 2021 年的 314.98 亿元下降至 233.75 亿元。

2) 2022 年度，公司期货经纪业务中手续费率较高的商品期货代理交易金额占比下降。2022 年度，商品期货代理交易金额较 2021 年度下降 0.4 万亿元，金额占比由 76.39%下降至 69.02%。2022 年度，手续费率较低的金融期货代理交易金额较 2021 年度上升 1.11 万亿元，占比提升至 30.98%。

（2）公司净额法下的风险管理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风险管理业务（净额法）的毛利率分别为 53.38%、39.21%，呈现一定程度的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2022 年度，受宏观经济波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大宗商品市场行情反复波动，使得基差波动较大，基差贸易整体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导致公司的基差贸易毛利率下滑。

此外，公司净额法下 2022 年度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毛利率较 2021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一定程度抵消了期货经纪业务和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下降的部分影响。综上，公司 2022 年度净额法下毛利率小幅度下降存在合理性。

3. 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选取了 A 股上市期货公司作为公司的同业可比公司，2021 年度、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综合毛利率 (总额法)	综合毛利率 (净额法)	综合毛利率 (总额法)	综合毛利率 (净额法)
1	弘业期货	1.05%	未披露	6.70%	28.10%
2	永安期货	2.42%	未披露	3.86%	未披露
3	瑞达期货	18.85%	未披露	32.22%	未披露
4	南华期货	4.33%	30.98%	3.22%	34.15%

公司同业可比公司均未披露 2022 年度净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2022 年度同业可比公司总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均呈现下降趋势。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具有竞争优势，2022 年度毛利率大幅度上升，详见本题之“（一）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较 2021 年发生大幅下滑的原因；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之“2. 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2022 年度，公司境内业务的综合毛利率情况与同行业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三）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持续为负、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发生大幅增加的原因

1. 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持续为负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净额法下的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财富管理业务	3,827.26	4.35	6,497.90	4.68	6,822.04	5.04	9,013.35	6.97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97%、5.04%、4.68%和 4.35%，占比整体较低。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富管理营业收入及成本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营业收入	3,827.26	100.00	6,497.90	100.00	6,822.04	100.00	9,013.35	100.00
营业成本	4,437.58	115.95	8,904.50	137.04	7,156.85	104.91	9,932.13	110.19
其中：职工薪酬	3,071.16	80.24	6,264.55	96.41	4,853.07	71.14	6,033.34	66.94

注：占比计算的分母均为公司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目前公司财富管理业务仍处于发展阶段，在公司整体收入构成中占比仍较低。财富管理业务成本中主要是该条业务线的职工薪酬，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收入暂无法覆盖较高人力成本。2024 年度，公司基于市场行情，从风险管理角度，对财富管理业务进行了一定的规模控制，虽然整体收入规模有所下降，但是亏损显著收窄，其中 2024 年度毛利率为-4.91%，亏损比例较报告期初已大幅度收窄。2025 年度毛利率为-37.04%，较 202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财富管理平均费率下降所致。2026 年 1-6 月毛利率为-15.95%，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财富业务管理规模上升所致。

2. 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净额法下的公司风险管理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57.93%、7.54%、8.11%和-263.18%，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比例 (%)	金额	变动比例 (%)	金额
风 险 管 理 业 务营业收入	1,258.27	7,979.02	-37.51	12,768.88	182.51	4,519.83
风 险 管 理 业 务营业成本	4,569.81	7,332.18	-37.89	11,805.96	65.40	7,137.95
毛利率 (%)	-263.18	8.11		7.54		-57.93

报告期各期，公司风险管理业务营业成本分别为 7,137.95 万元、11,805.96 万元、7,332.18 万元和 4,569.81 万元，成本端的波动整体远小于收入端的波动，因此毛利率波动主要受营业收入波动影响所致。报告期各期，公司净额法下风险管理业务收入和成本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258.27	100.00	7,979.02	100.00	12,768.88	100.00	4,519.83	100.00
其中：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	5,614.33	446.19	8,096.27	92.16	7,027.14	55.03	2,840.77	62.85
基差贸易收入	1,529.02	121.52	2,704.50	33.90	2,918.15	22.85	3,175.10	70.25
做市业务收入	-5,435.89	-432.01	-2,891.31	-36.24	-842.34	-6.60	-1,681.22	-37.20
营业成本	4,569.81	363.18	7,332.18	91.89	11,805.96	92.46	7,137.95	157.93

注：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南华资本财务报表中的利息支出与利息收入合并为利息净收入（为负数），在合并报表层面作为营业收入组成部分列示

(1) 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分别为 2,840.77 万元、7,027.14 万元、8,096.27 万元和 5,614.33 万元。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的盈利模式为与机构、企业等投资者交易场外期权、互换、远期等场外衍生品的同时，利用期货合约、场内期权、股票等金融工具进行风险对冲，产生相应的投资损益，使公司在帮助投资者管理风险的同时，获得包括场外衍生品在内的组合交易收益。公司 2023 年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为 2,840.77 万元，同比保持稳定。公司 2024 年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为 7,027.14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有所上升, 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商品类市场波动率曲线较为稳健，导致商品类业务损益稳定，收入有所提升。公司 2025 年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为 8,096.2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大, 市场交易增加导致公司的场外衍生品业务收入增长。公司 2026 年 1-6 月场外衍生品收入同比增加系权益类业务发展较快，另外受地缘政治的影响，能化及金属板块波动大，收益增长。

(2) 基差贸易收入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基差贸易收入分别为 3,175.10 万元、2,918.15 万元、2,704.50 万元和 1,529.02 万元，2023 年至 2024 年整体保持稳定，2025 年黑色及能化品种的基差走势，较去年同期呈现不利变动，相关业务品种收益较去年有所下降。公司 2026 年 1-6 月基差贸易收入同比增加系受地缘政治影响，能化板块出现较好的机会，带动该板块贸易收益明显回升。

(3) 做市业务收入波动的原因

做市业务的盈利模式是南华资本根据交易所的要求，同时提供所做市品种的买卖双方的报价，买价和卖价之间存在一定的价差。此外，各个交易所给予南华资本做市业务一定的手续费减收。南华资本通过获得买卖价差和交易所手续费减收等补贴获得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做市业务收入分别为-1,681.22 万元、842.34 万元、-2,891.31 万元和-5,435.89 万元，2024 年，公司做市业务收入情况同比有所改善，主要原因为公司通过加强做市业务内部管控，积极降低风险事件发生概率；持续优化调整做市策略，推动业务的平稳运行。2025 年，做市商间竞争态势加剧，各机构普遍采取了更为积极的报价策略，导致收益被压缩，做市成本有所上升。公司 2026 年 1-6 月做市业务收入下降主要系市场行情、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所致。

为确保做市业务平稳开展，公司已设立完备的做市业务风控措施，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遵循风险敞口阈值管理，依靠做市系统对成交量、希腊值、持仓量、净头寸等进行实时监控和分析，一旦异常波动超过预设的风险限制，即会采取相应的风控措施。

3.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发生大幅增加的原因

2022 年度，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参见本题之“（一）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较 2021 年发生大幅下滑的原因；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之“2. 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涨的原因，该等上涨是否具备可持续性”。

（四）2022 年净利润变动与营业收入不一致的原因，业绩波动与行业趋势是否相符；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合理性

1. 2022 年净利润变动与营业收入不一致的原因，业绩波动与行业趋势是否相符

（1）2022 年净利润变动与营业收入不一致的原因

2021 年、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51,479.67 万元和 682,272.79 万元，呈现一定程度下降；净利润分别为 24,260.27 万元和 24,591.25 万元，

基本保持稳定，净利润和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82,272.79	1,051,479.67	-369,206.89	-35.11
营业成本	652,717.90	1,017,577.85	-364,859.94	-35.86
期间费用	62,232.28	60,818.44	1,413.85	2.32
净利润	24,591.25	24,260.27	330.97	1.36

公司营业收入出现波动的原因主要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科目中风险管理业务涉及的贸易收入与“其他业务成本”中该类业务涉及的贸易成本同步波动。综合考虑该类业务贸易收入和成本，该类业务规模的变化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若剔除风险管理业务收入中贸易成本的影响，即按净额法核算公司收入，2021 年、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99,265.37 万元和 95,391.12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同比上升 1.36%，主要原因为公司境外业务开展具备独特的竞争优势，2022 年度利润大幅增长，同时所得税费用较 2021 年有所下降。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合并利润表中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554.88	33,901.83
加：营业外收入	438.07	14.24
减：营业外支出	509.62	654.93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83.34	33,261.14
减：所得税费用	4,892.09	9,000.87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91.25	24,260.27

2022 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较 2021 年度减少 4,108.78 万元。主要为 2022 年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占比大幅增长，同时占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比例较高的香港银行利息收入为免税收入，因此公司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度有一定

程度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下滑的情况下，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具备合理性。

(2) 业绩波动与行业趋势是否相符

1) 营业收入

单位：亿元

分类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A 股上市期货公司（公司除外）	瑞达期货	21.06	-1.03%	21.28	58.57%
	永安期货	347.75	-8.10%	378.42	48.58%
	弘业期货	15.28	-6.83%	16.40	5.06%
中位数		21.06	-6.83%	21.28	48.58%
南华期货		68.23	-35.11%	105.15	6.05%

2022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均有所下降，公司与行业趋势一致。

相较于同行业上市可比公司，公司 2022 年度总额法下营业收入降幅较大，主要系公司考虑到外部宏观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加剧，主动控制基差贸易业务规模所致。

(2) 净利润

单位：万元

分类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A 股上市期货公司（公司除外）	瑞达期货	29,388.46	-41.65%	50,364.21	102.39%
	永安期货	67,248.52	-48.53%	130,655.44	14.01%
	弘业期货	1,238.19	-84.56%	8,021.15	20.94%
中位数		29,388.46	-48.53%	50,364.21	20.94%
南华期货		24,591.25	1.36%	24,260.27	162.01%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同比上升 1.36%，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净利润均有所下降，变动趋势不同，主要原因为公司境外业务开展具备独特的竞争优势，2022 年度利润大幅增长。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境外业务开展

情况如下：

1) 永安期货境外业务 2022 年末客户权益为 4.84 亿美元，同比增长 30.46%，实现营业收入为 2.05 亿元，同比增长 3.05%；

2) 弘业期货 2022 年度境外期货业务规模增速较快，国际金融期货业务权益同比增长 14.80%，国际金融证券业务权益同比增长 383.37%，国际资管基金管理规模同比增长 6.22%，但弘业期货未拆分其境外业务收入；

3) 瑞达期货 2022 年度境外期货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60.80%，考虑到其境外业务收入仅为 156.79 万元，规模较小，与公司可比性较弱。

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境外布局较为完善，分别在中国香港、芝加哥、新加坡、伦敦等世界金融中心拥有持牌金融机构，并具有 HKEX、CME Group、SGX、LME、GME、MGEX 等交易所清算会员资格，持续为“走出去”的中国企业和机构提供配套的金融服务，且能更好的保障中资企业和机构的资金安全和金融信息安全。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提升公司各项境外业务规模，具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中证券、期货及外汇等经纪业务客户权益总额为 118.85 亿港币，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此外，公司 2022 年度境外存款利率水平提高，例如受 2022 年 3 月开始美元连续加息影响，美联储利率 2022 年从 0.0%-0.25% 上涨至 4.25%-4.5%。由于以上原因，公司该年度境外业务利息净收入大幅提高。

2. 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合理性

(1) 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7,798.05 万元、1,186,206.27 万元、700,075.79 万元和 541,313.5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59	131.25	159.05	206.1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2,648.10	93,633.31	115,659.63	103,987.8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446.35		12,31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3,46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0.15	1.28	213.87	1.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276.96	1,834,153.01	1,774,090.67	985,15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937.42	1,927,918.84	1,902,433.27	1,089,35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11	139.12	547.91	69.2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17	314.86	722.50	2,633.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08.32	45,905.70	42,373.05	38,58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4.24	8,382.22	9,691.65	7,820.38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8,362.39	20.01	14,252.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971.02	1,164,738.75	662,871.88	648,19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623.86	1,227,843.05	716,227.00	711,55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313.57	700,075.79	1,186,206.27	377,798.05

注：报告期各期，公司将以现金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并入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来自于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净额（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6,959.93 万元、1,111,218.79 万元、669,414.26 万元和 490,305.94 万元，分别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 89.19%、93.68%、95.62%和 90.58%。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客户出入金净额	1,024,054.93	1,523,351.90	1,207,333.02	371,551.62
客户往来款项	31,102.99	303,051.97	563,186.93	610,505.57
收到的交易所奖励款及培训收入	10.50	5,296.24	1,726.23	1,283.43
收到的财政资助款	70.43	75.03	91.24	1,255.99
其他	3,038.11	2,377.87	1,753.25	558.17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计	1,058,276.96	1,834,153.01	1,774,090.68	985,154.78

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	507,849.38	838,003.10	60,087.82	11,528.54
客户往来款项	45,515.87	294,664.40	572,025.38	610,436.29
支付业务及管理费	12,865.75	31,205.10	29,095.16	25,661.62
垫付保费		442.28	878.54	160.23
其他	1,740.02	423.88	784.98	408.17
合计	567,971.02	1,164,738.75	662,871.88	648,194.85

由上可知，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中主要为客户出入金净额以及收到客户往来款项，客户出入金净额分别为 371,551.62 万元、1,207,333.02 万元、1,523,351.90 万元和 1,024,054.93 万元，占比分别为 37.72%、68.05%、83.05%和 96.77%，收到客户往来款项分别为 610,505.57 万元、563,186.93 万元、303,051.97 万元和 31,102.99 万元，占比分别为 61.97%、31.75%、16.52%和 2.94%；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中主要为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以及支付客户往来款项，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分别为 11,528.54 万元、60,087.82 万元、838,003.10 万元和 507,849.38 万元，占比分别为 1.78%、9.06%、71.95%和 89.41%，支付客户往来款项分别为 610,436.29 万元、572,025.38 万元、294,664.40 万元和 45,515.87 万元，占比分别为 94.17%、86.30%、25.30%和 8.01%。

由于公司所在的期货行业的特殊性，客户出入金净额与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是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主要因素，同时此类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当期净利润的直接关联性较低，因此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存在商业合理性。

(2)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合理性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产生波动的主要原因为该年度公司客户出入

金净额较上年度下降且公司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保持稳定。

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分别为 68,121.83 万元、70,270.23 万元，整体保持稳定。公司客户出入金净额分别为 540,054.55 万元、122,158.39 万元，2022 年度同比下降 417,896.16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受 2022 年度宏观政策及证券期货市场影响，客户权益增幅放缓。2022 年度，国内期货市场成交 67.68 亿手(单边口径)和 534.9 万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9.93%和 7.96%。2020 年至 2022 年各期末，公司客户权益分别为 1,766,935.41 万元、2,483,653.42 万元及 2,750,579.36 万元，2021 年度同比增加 716,718.01 万元，2022 年度同比增加 266,925.94 万元，2022 年度客户权益增幅同比下降，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

考虑到公司期货行业的行业特殊性，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原因具备商业合理性。

(五) 核查情况

1. 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各类业务的毛利率情况表、营业收入分部报告，访谈公司业务部门、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行业政策、经营模式、境内外业务等变化情况，分析毛利率波动、营业收入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2) 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已披露的年报信息、对外公开的经营信息，获取报告期内可比公司同类产品的毛利率，并与公司毛利率进行比对分析；

(3) 分业务对比分析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毛利率等经营业绩的变动趋势以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变动趋势是否一致；

(4) 抽取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并抽取主要客户进行函证，核查公司收入的真实性；

(5) 获取公司现金流量表，访谈公司财务部门人员，分析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2022 年度公司按总额法计算的营业收入中的其他业务收入同比下降的原因主要为公司考虑到外部宏观环境不确定性加剧，主动控制风险管理业务下

的基差贸易业务规模。2022 年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及利润大幅上升主要系境外经纪业务客户权益规模上升以及美元加息影响所致，公司境外业务发展具有长期可持续性，同时公司亦充分意识到全球展业面临着政治、经济、文化等多方面因素带来的不确定性，因此已于募集说明书披露“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波动风险”；

(2) 2022 年度总额法下公司毛利率小幅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 毛利率水平较低的风险管理业务规模下降明显；2)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上升。公司净额法下 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 公司期货经纪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2) 公司净额法下的风险管理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除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较大竞争优势外，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总额法下的综合毛利率波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一致；

(3)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持续为负的原因为此项业务仍处于发展阶段，报告期内，2024 年毛利率为-4.91%，亏损比例较报告期初已大幅度收窄。2025 年度毛利率为-37.04%，较 202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财富管理平均费率下降所致。2026 年 1-6 月毛利率为-15.95%，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财富业务管理规模上升所致。报告期内，成本端的波动整体小于收入端的波动，风险管理业务毛利率（净额法）波动主要受营业收入波动影响；

(4) 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考虑到外部宏观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加剧，主动控制基差贸易业务规模。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为：1) 公司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增长较大，且境外业务毛利率上升较多；2) 占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收入比例较高的香港银行利息收入为免税收入，因此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度有一定程度下降。公司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在的期货行业的特殊性，客户出入金净额与存入交易所保证金净额是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主要因素，同时此类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当期净利润的直接关联性较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该年度公司客户权益增速放缓所导致的客户出入金净额同比下降。

三、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152,403.61 万元、158,021.06 万元及 306,364.09 万元，包含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衍生金融资产和银行理财产品。

请公司说明：（1）债务工具投资穿透至底层标的资产的具体明细及风险状况，是否存在兑付、投资等方面风险，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权益工具投资中资管计划、股票、理财产品和基金各类投资的情况，穿透至底层资产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违约风险，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3）2022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一）债务工具投资穿透至底层标的资产的具体明细及风险状况，是否存在兑付、投资等方面风险，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持有债务工具投资明细如下：

项 目	代码	数量（张）	期末公允价值（万元）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 查询风险
IEF-2	09248U700	1	33,521.28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4812C0670	1	33,505.43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262006208	1	33,443.02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38141W273	1	33,395.50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857492573	1	33,393.6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UQ8	1	33,982.6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TC16	1	30,743.24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RS8	1	27,063.71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RG4	1	20,356.75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UH8	1	16,878.70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K41	1	16,813.44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RS85	1	13,533.37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UH83	1	13,503.67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U23	1	13,409.54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RG48	1	6,786.26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TC1	1	2,672.96	未发现负面舆情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4304期收益凭证	SSDB04	1	10,077.0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373,080.25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持有债务工具投资明细如下：

项 目	代码	数量（张）	期末公允价值（万元）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 查询风险
IEF-2	38141W273	1	27,447.39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857492573	1	27,448.14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262006208	1	27,501.56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4812C0670	1	27,563.53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09248U700	1	27,580.5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Y45	1	6,285.06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P3	1	3,471.10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G3	1	10,522.38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Y4	1	11,171.35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P3	1	17,353.4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S7	1	27,963.06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RH2	1	35,116.9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SH1	1	35,050.64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284,475.28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持有债务工具投资明细如下：

项 目	代码	数量（张）	期末公允价值（万元）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 查询风险
IEF-2	262006208	1	7,622.02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09248U700	1	7,669.35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4812C0670	1	10,876.29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38141W273	1	11,104.71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25160K207	1	14,497.50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MZ7	1	4,315.76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NS2	1	1,428.84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MZ7	1	14,382.21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NK9	1	14,324.26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NR4	1	17,875.88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NH6	1	28,693.35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NS2	1	3,215.06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136,005.23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持有债务工具投资明细如下：

项 目	代码	数量（张）	期末公允价值（万元）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 查询风险
PR 合力 01	152035	5430	22.87	未发现负面舆情
22 湘财 02	138531	2000	20.11	未发现负面舆情
PRG 安吉 1	127806	2000	8.65	未发现负面舆情
16 华夏 02	136244	2000	0.44	已停牌，账面价值已按照预计现金偿付比例调减
IEF-2	38141W273	1	20,022.67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262006208	1	20,141.35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4812C0670	1	20,146.28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09248U700	1	20,184.86	未发现负面舆情
IEF-2	25160K207	1	20,190.0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HZ3	1	10,619.4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JD0	1	14,100.79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JH1	1	24,577.58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FW2	1	28,368.63	未发现负面舆情
Treasury Bills	912797GC5	1	28,339.31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206,743.12	

公司报告期内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投资内容为二级市场债券等，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和 2026 年 6 月末投资主要类型为国债及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其他为企业债，规模较小。其中“16 华夏 02”因存在违约兑

付出现停牌情况，已按照预计可收回金额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后“16 华夏 02”2023 年末账面价值为 0.4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已完成转让，整体金额较小，其他产品未发现延期兑付等负面舆情信息，账面价值已按照公开市场价格调整，未发现兑付、投资等方面风险，不存在其他减值迹象。

（二）权益工具投资中资管计划、股票、理财产品和基金各类投资的情况，穿透至底层资产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违约风险，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权益工具投资主要包括资管计划、股票和基金等各类投资。公司各期末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分别为 68,668.74 万元、40,805.66 万元、53,800.80 万元及 72,656.03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主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和投资去向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投资主要去向	期末公允价值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查询风险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股票、债券	15,768.12	未发现负面舆情
股票账户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	14,899.21	系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未涉及违约风险
南华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债券	10,157.33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丰汇混合 A	股票、债券	6,379.05	未发现负面舆情
红蓝牧明修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期货	3,536.32	未发现负面舆情
红蓝牧阿尔法星多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期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开放式基金	2,987.74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科技创新混合发起 A	股票	1,813.79	未发现负面舆情
金牛座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股票、期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41.58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富一年定开债券	债券	1,047.80	未发现负面舆情
永利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银行存款、开放式货币基金、期货合约、买入返售资产	1,023.57	未发现负面舆情
倍致多资产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开放式货币基金、期货、买入返售资产	1,011.66	未发现负面舆情
敦和安心共享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期货、债券	1,010.12	未发现负面舆情
汇泉安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股票、债券	984.5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广发美元货币市场基金 I 类	定期存款	755.54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润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股票	661.25	未发现负面舆情
满天星四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银行存款、国债、期货	563.64	未发现负面舆情
世纪前沿正安量化对冲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期货	558.38	未发现负面舆情
倍致丹桂江锦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期货、ETF 基金	515.3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哲萌进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股票、买入返售资产、期货	506.97	未发现负面舆情
敦和峰云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期货	504.37	未发现负面舆情
其他小额产品	股票、基金、期货等	6,629.69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72,656.0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主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和投资去向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投资主要去向	期末公允价值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查询风险
南华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债券、买入返售资产	20,005.42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债券、股票	10,531.94	未发现负面舆情
股票账户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	3,743.43	系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 未涉及违约风险
红蓝牧阿尔法星多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货、ETF 基金	2,206.18	未发现负面舆情
汇泉安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债券、股票、买入返售资产	1,999.0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 ETF 联接基金	股票	1,598.68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 A	债券	1,500.89	未发现负面舆情
永利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	开放式货币基金、期货、买入返售资产	1,125.83	未发现负面舆情
倍致多资产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开放式货币基金、期货	1,105.38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富一年定开债券	债券、定期存款	1,029.4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科技创新混合型发起式	股票、期货	968.94	未发现负面舆情

证券投资基金			
倍致钱江盈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期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ETF 基金	541.72	未发现负面舆情
满天星四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期货	532.79	未发现负面舆情
世纪前沿正安量化对冲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2.1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其他小额产品	股票、基金、期货等	6,389.0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53,800.80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持有主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和投资去向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投资主要去向	期末公允价值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查询风险
股票账户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	21,350.56	系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未涉及违约风险
红蓝牧财富三号私募基金	银行存款、期货等	3,003.30	未发现负面舆情
红蓝牧阿尔法星多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货、期权、ETF 基金等	2,077.99	未发现负面舆情
红蓝牧元宝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期货等	2,064.86	未发现负面舆情
鼎森南华汇临 6 号期权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B 类）	期权、期货合约	1,214.99	未发现负面舆情
中信信托深合睿信稳健配置 TOF 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股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货、期权、开放式基金等	1,064.5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	1,051.9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倍致多资产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C	开放式货币基金、期货合约	1,049.27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富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1.3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	1,010.62	未发现负面舆情
满天星四号私募投资基金	期货合约	543.72	未发现负面舆情
哲石旌瑞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期权、期货合约	512.3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类份额）	ETF 基金	504.93	未发现负面舆情

永利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式货币基金、期货合约	501.1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其他小额产品	股票、基金、期货等	3,814.27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40,805.66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持有主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和投资去向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投资主要去向	期末公允价值	公开市场信息检索查询风险
股票账户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	29,097.99	系二级市场股票交易账户，未涉及违约风险
卓识伟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股票等	5,175.37	未发现负面舆情
衍复 1000 指增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股票等	5,127.05	未发现负面舆情
衍复兴享新动力指增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股票等	4,850.84	未发现负面舆情
锐天核心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股票等	2,280.64	未发现负面舆情
红蓝牧阿尔法星多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基金、期货、期权等	2,024.0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平安资产创赢 24 号	股票、债券等	1,982.88	未发现负面舆情
天鹏 1 号凯丰宏观一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银行存款、基金等	1,898.6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丰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1,330.86	未发现负面舆情
鼎森南华汇临 6 号期权量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期货等	1,085.26	未发现负面舆情
倍致多资产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期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1,068.56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	1,047.4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瑞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债券等	1,014.10	未发现负面舆情
中信信托深合睿信稳健配置 TOF 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银行存款、基金等	999.60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基金精益价值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行存款、股票等	984.72	未发现负面舆情
光大保德信资管-光大金阳光 30 灵活配置 FOF2 号	银行存款、基金等	774.01	未发现负面舆情

南华元亨平衡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行存款、期货等	502.95	未发现负面舆情
浙融九州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存款、期货等	502.51	未发现负面舆情
信澳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500.09	未发现负面舆情
其他小额产品	股票、基金、期货等	6,421.25	未发现负面舆情
合 计		68,668.7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权益工具投资的主要流向包括股票、债券、基金、期货期权等。经公开市场信息检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权益工具投资未发现负面舆情信息及违约风险，账面价值已按照公开市场价格或资产管理人出具的估值表、资产净值报告等资料调整至公允价值，不存在减值迹象。

(三) 2022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截至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364.09	158,021.06	152,403.6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1,699.57	524.43	2,530.43
权益工具投资	49,396.39	64,151.90	64,788.33
衍生金融资产	158,717.90	76,092.41	61,843.13
银行理财产品	46,550.22	17,252.32	23,241.72
合 计	306,364.09	158,021.06	152,403.61

2022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同比上升 93.88%，主要系公司债务工具投资、衍生金融资产及银行理财产品的增幅较大。

1. 债务工具投资

债务工具投资主要为公司持有的二级市场债券，2022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综合收益要求、流动性要求等多方面考量，选择较为谨慎的投资策略，使得本期投资国债规模增大。

2.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场外衍生品投资和期货合约，2022 年大幅

增长主要系做市业务规模、场外衍生品业务规模的增大，以及本期交易所新增奖励政策导致期末持仓的增大。

做市业务方面，做市业务系公司重点发展的主营业务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做市策略，优化做市程序，并向其他交易所和市场进行拓展，导致做市规模的增大。此外，公司通过业务发展、业务规模等多角度综合评估，向交易所申请并获得了中证 1000 股指期货等 7 个新品种的做市资格。2022 年公司已全部完成以上品种的做市义务，且实现了稳定盈利。

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2022 年的南华资本场外衍生品业务名义本金相比 2021 年增长，从产品类型看，名义本金增长主要系累计期权、远期以及互换等业务规模线性增长；从品种板块看，名义本金增长主要系黑色和能化板块的产业客户风险管理需求和私募机构财富管理需求增长。

交易所新推出奖励政策方面，各交易所 2022 年推出持仓增量业务，交易所根据客户持仓大小给予一定程度的奖励，公司响应交易所奖励政策，增大持仓规模。

3. 银行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主要为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2022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在综合考量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及流动性、收益性情况下，筛选符合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作为公司流动资金管理的工具。

（四）核查情况

1. 核查程序

（1）了解管理层用于识别、计量和管理金融工具相关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

（2）取得了债务工具投资及权益工具投资的产品明细表、对账单、基金估值表或资产管理业务报表、定期报告、投资流向说明等资料，核查了相关产品的投资主要去向；获取产品的期末公允价值，评价产品期末公允价值是否准确；

（3）对 2023-2025 年金融工具抽样选取样本，独立向部分金融工具的相关方发函确认期末金融产品数量及公允价值；

（4）针对公司持有产品的发行方或管理人，进行了网络核查，分析相关单位是否存在负面舆情，判断产品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5) 与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及资管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公司金融资产的主要投资流向，2022 年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报告期内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投资内容为二级市场债券等，2023 年、2024 年末、2025 年末及 2026 年 6 月末投资主要类型为国债及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其他为企业债，规模较小。其中，“16 华夏 02”因存在违约兑付出现停牌情况，已按照预计可收回金额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后各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 0.44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及 0.00 万元，整体金额较小，其他产品未发现延期兑付等负面舆情信息，账面价值已按照公开市场价格调整至公允价值，未发现兑付、投资等方面风险，不存在其他减值迹象；

(2) 公司权益工具投资的主要流向包括股票、债券、基金、期货期权等，未发现涉及违约风险，期末已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存在减值迹象；

(3) 公司 2022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由于债务工具投资方面，公司投资国债规模增大；衍生金融资产方面，做市业务规模、场外衍生品业务规模的增大，以及本期交易所新增奖励政策导致期末持仓的增大；同时银行理财方面，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规模增大。

四、关于其他——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

根据申报材料，2021 年度，公司与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联合建造的自用办公楼于本期建造完成，公司投资约为 2.22 亿元。

请公司说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的背景及必要性，办公楼建设完成后的使用情况、是否存在对外出租出售的情形，办公楼资产份额划分情况与建设费用投入是否匹配，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就相关资产投入真实性、建设造价资金公允性说明具体核查情况及结论。（审核问询函问题 6.2）

(一)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的背景及必要性，办公楼建设完成后的

使用情况、是否存在对外出租出售的情形，办公楼资产份额划分情况与建设费用投入是否匹配，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1.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的背景及必要性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公司与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共同合建办公大楼横店大厦。为便于土地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由四家公司共同设立项目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负责合作项目的开发、管理以及其他各项工作。四方明确约定各项费用按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16.08%、南华期货 38.15%、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 25.43%、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0.34%进行费用分摊。

2. 办公楼建设完成后的使用及出租情况

横店大厦已于 2021 年 11 月正式投入使用，除少量房屋租赁外，其余均为自用。公司与东阳市益特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横店大厦 t1 座四楼出租给对方使用，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参照市场同类型办公楼的价格，双方约定按照 9 元/天/平方米的价格确定租金，合计月租金为 6.13 万元。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房屋租赁合同提前两年终止，即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终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办公大楼已全部自用，不存在对外出租的情况。

3. 办公楼资产份额划分情况与建设费用投入情况

横店大厦建造过程中，土建工程、幕墙工程、消防工程、景观工程、照明工程、装修工程、设备及安装工程等主要支出，四方分别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开票结算并各自进行账务处理，建设费用投入划分清晰。

横店大厦地上总建筑面积为 39,321.00 平方米，公司按照归属于公司土地出让金出资比例 38.15%为基础确定大楼建设费用投入比例，并以整层划分、使用为原则，确认归属于公司的横店大厦的房屋建筑面积为 14,965.91 平方米，办公楼资产份额划分情况与建设费用投入情况相匹配。

4. 未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未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用于办公，未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在合作建设办公大楼过程中，公司已按照相关合同约定的比例缴纳出资，不存在替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

司垫付资金的情形，未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二）核查情况

1. 核查程序

（1）与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合作建造办公大楼的背景及必要性、办公楼建设完成后的资产份额划分情况、使用情况及出租情况，判断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并将资产划分情况与投入总金额及占比，各方投入进度等比对；

（2）获取并检查公司与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在合作建设办公大楼过程中签署的联合竞买协议及补充协议、建成后的产权证明；

（3）获取办公楼建设完成后的相关房屋租赁合同、发票及银行回单等，检查租赁收入的真实性，并查询公开市场类似房屋的租赁价格，检查租赁价格的公允性；

（4）获取公司在建工程台账，并抽样选取样本，获取在合作建设办公大楼过程中签署的主要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原始资料，检查相关资产投入的真实性；并抽样将主要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进行对比，检查其公允性；

（5）对公司办公大楼实施盘点程序，检查办公大楼的实际情况。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楼主要系为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具有必要性；办公楼建设完成后除少量房屋租赁外，其余均为自用，且截至报告期末，已不存在对外出租出售的情形，办公楼资产份额划分情况与建设费用投入相匹配，公司不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相关资产投入真实，建设造价资金公允。

五、关于其他——存货及结构化主体

根据申报材料，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2,531.97 万元、22,675.03 万元和 15,046.34 万元；2）对于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公司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公司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公司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请公司说明：（1）各期末存货的主要内容、金额，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列示报告期末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情况，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实质上拥有控制权、享有并影响可变回报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审核问询函问题 6.3）

（一）各期末存货的主要内容、金额，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22,235.16	10,812.02	20,412.58	11,202.15
其中：被套期项目	22,221.72	10,796.89	17,645.38	10,450.26
跌价准备	4.84	2.99		
账面价值	22,230.33	10,809.03	20,412.58	11,202.15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分品种明细如下：

品 种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吨）	金额（万元）	数量（吨）	金额（万元）	数量（吨）	金额（万元）	数量（吨）	金额（万元）
混合胶			876.00	1,152.48				
天然橡胶			1,400.12	1,867.34	5,927.00	9,156.84	2,800.00	3,202.43
MEG							1,830.00	695.24
棉花					4,926.24	6,431.23		
大豆	1,566.18	608.89	4,950.45	1,813.21	6,830.00	2,365.86		
玉米					2,040.00	394.90	9,723.46	3,510.76
热卷	30,642.82	8,881.47	12,262.78	3,257.11	328.46	98.83		
螺纹钢	13,388.91	3,754.57	5,933.81	1,701.69			7,508.11	2,719.49
锡							40.00	743.68
钢胚			2,017.76	548.28			976.52	322.34
不锈钢	1,800.71	2,340.83	298.12	344.55	1,694.02	1,958.47		
圆钢			411.79	112.22				

铂	13,000.00	448.90						
聚氯乙烯	16,335.00	6,187.06						
其他		13.44		15.14		6.45		8.21
合 计	76,733.63	22,235.16	28,150.83	10,812.02	21,745.72	20,412.58	22,878.09	11,202.15

公司运用套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管理，交易品种包含农产品、黑色、能化、有色、贵金属等。对于持有的库存及待执行合同的组合面临的价格风险，公司通过卖出或买入以上商品关联的期货合约进行管理。以上商品与相关期货合同的商品高度关联，公司对此类套期采用公允价值套期。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被套期项目金额分别为 10,450.26 万元、17,645.38 万元、10,796.89 万元和 22,221.72 万元，未被套期的存货金额分别为 751.89 万元、2,767.20 万元、15.13 万元和 13.44 万元。

针对未纳入被套期项目的存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并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未纳入被套期项目进行存货跌价测试，其中截至 2025 年末和 2026 年 6 月末，子公司横华农业部分包装物及商品经测试存在小额跌价，总体影响较小。

经核查，上述存货的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列示报告期末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情况,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实质上拥有控制权、享有并影响可变回报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 各期末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情况

（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结构化主体名称	是否 分级	总份额	持有份额	权益比 例 (%)	可变回报 预期综合 收益率是 否大于 30%	是否纳 入合并 范围

南华期货元亨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24,997.49	10,324,997.49	100.00%	是	是
南华同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5,671,018.11	5,826,706.83	37.18%	是	是
南华元亨平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3,026,559.69	1,002,606.78	33.13%	是	是
南华润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43,835.61	5,000,000.00	48.34%	是	是
南华润元龙腾安悦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2,278,236.28	5,354,489.65	43.61%	是	是
南华金牛座1号全市场指数增强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2,999,936.45	5,000,006.94	38.46%	是	是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结构化主体名称	是否分级	总份额	持有份额	权益比例(%)	可变回报预期综合收益率是否大于30%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南华期货元亨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24,997.49	10,324,997.49	100.00%	是	是
南华全明星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1,219,024.82	5,609,512.41	50.00%	是	是
南华同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400,059.78	5,000,019.44	48.08%	是	是
南华元亨平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3,026,559.69	1,002,606.78	33.13%	是	是
南华润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43,835.61	5,000,000.00	48.34%	是	是
南华和聚优选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9,000,024.99	4,000,011.11	44.44%	是	是
南华润元龙腾安悦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7,254,363.49	2,985,074.63	41.15%	是	是
南华润元龙腾安悦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1,800,063.85	5,900,024.57	50.00%	是	是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否	16,217,162.09	5,817,858.56	35.87%	是	是

(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结构化主体名称	是否分级	总份额	持有份额	权益比例 (%)	可变回报预期综合收益率是否大于 30%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南华期货元亨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24,997.49	10,324,997.49	100.00%	是	是
南华全明星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29,048,877.00	9,995,002.50	34.41%	是	是
南华同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1,619,922.73	5,000,019.44	43.03%	是	是
南华商品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4,000,000.00	2,000,000.00	50.00%	是	是
南华元亨平衡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3,005,223.28	1,002,606.78	33.36%	是	是
南华润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43,835.61	5,000,000.00	48.34%	是	是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化主体名称	是否分级	总份额	持有份额	权益比例 (%)	可变回报预期综合收益率是否大于 30%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南华期货元亨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324,997.49	10,324,997.49	100.00	是	是
南华商品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	是	是
南华新安 1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0,200,252.83	5,000,000.00	49.02	是	是
南华量化趋势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3,316,558.49	5,000,000.00	37.55	是	是
南华同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3,369,862.95	5,000,000.00	37.40	是	是
南华全明星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29,048,877.00	9,995,002.50	34.41	是	是
南华元亨平衡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7,414,384.34	5,000,048.61	28.71	否	否
南华润元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17,414,384.34	5,000,000.00	16.62	否	否
南华期货钱江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否	8,000,184.72	1,000,000.00	12.50	否	否

2. 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实质上拥有控制权、享有并影响可变回报而应将其纳

入合并报表范围

(1)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的具体判定依据:

1)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实质性权利, 该权利不能被无条件罢免;

2) 公司同时作为管理人和投资人, 若综合评估持有其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其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 (即可变回报预期综合收益率) 超过 30%, 并据此判断本公司为结构化主体的主要责任人。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 控制, 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1) 对于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利: 投资方享有现时权利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而不论其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 视为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对于结构化主体, 公司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人, 并且主动管理该产品, 根据合同约定, 独立管理和运用结构化主体的资产, 故公司有能力主导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同时根据合同约定, 结构化主体投资者没有权利单方面终止合同, 即公司作为管理人的权利不可以被无条件罢免。

2)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于其担任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 通过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份额、收取管理费或业绩报酬的形式获得可变回报。且公司作为管理人可以运用该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金额。

如上所述,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的具体判定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

(三) 核查情况

1. 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存货收发存清单及期末存货清单, 检查公司期末存货库龄, 向公司管理层询问存货是否存在呆滞情况;

(2) 查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获取存货跌价测试表及确定可变现净值的相关依据, 并重新测算, 检查计提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检查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清单、合同及相关协议资料、银行

回单等，并结合相关合同约定判断是否达到控制；

(4) 检查公司对于结构化主体的会计处理，评价其准确性，检查各结构化主体期末的份额情况。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的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的具体判定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步升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函(2026)11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钟建国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复印件仅供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函（2026）11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7-2-1-64

第 63 页 共 66 页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g/j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本复印件仅供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函（2026）111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